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

職業災害防止工作暨自動檢查實施計畫表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7 月)

總務處環安組

中華民國 112 年月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職業災害防止工作暨自動檢查實施計畫表

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 壹、目的：落實本校安全衛生管理，預防全校師生員工發生災害，對本校適用場所之危害性化學品及機械、設備等實施自動檢查，以保障教職員工及學生之安全與健康。
- 貳、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二十三條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訂定。
- 參、範圍：本校適用場所之定義如下：
- 一、教師、職員、學生、研究生、助理、工讀生等相關人員進入之實驗（習）室。
 - 二、置有研究設備之研究室。
 - 三、從事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施工、品質管制、進度管控及竣工驗收等之場所。
 - 四、其他依勞動部指定適用之場所。
- 肆、附則：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 伍、職業災害防止工作暨自動檢查計畫表內容如下表

計畫項目	計畫目標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及(或)人員	實施期限	經費來源	備註
1	安全衛生組織	1. 遴聘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委員	遴選下一屆委員會委員，任期一年	職安衛委員會	6月	環安組編列年度安衛管理預算	
		2. 定期召開職安衛管理委員會會議	每三個月召開乙次，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並置備記錄	環安組 職安衛委員會	3、6、 9、12月		
		1. 修訂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依實施現況及法令修改增修訂，經職安衛委員會審議通過，陳報校長後實施	職安委員會 環安組 實驗(習)室負責人 勞工代表			
		3. 建立安全衛生溝通管道及提供安全衛生諮詢服務	儘速解決問題	職安管理委員 環安組			
2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規劃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模式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執行辦法』辦理	實驗室負責人	9-12月		
		工作場所安全觀察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結果決定控制措施					
3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一般手工具管理	1. 手工具實施定期檢查與保養。 2. 使用工具架、工具箱時，應將手工具整齊排列於固定位置，且須避免，以免因碰觸或掉落等傷人。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12月	各處室系所編列年度預算	
		一般機械、設備	1. 一般相關機械、設備若屬本校所有，則相關之檢查、保養屬本校之權責範圍；若屬承攬商所有（如：電焊機、發電機...等），則由承攬商實施一般機械、設備之管理。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12月		

			2.各式一般之機械設備之定期檢查與檢點機制，依『職業災害防止工作暨自動檢查計畫要點』實施。				
		危險性機械、設備	1.依法由具有合格操作資格者操作。 2.指派專人管理。 3.定期委由廠商負責保養。 4.定期委由合格代檢機構實施檢查。 5.依『職業災害防止工作暨自動檢查計畫要點』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12月		
		需經型式檢定合格之機械、設備、器具	1.依法清查本校機械、設備、器具之構造、性能及安全防護，是否符合「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之規定。 2.汰除不符合「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規定之機械、設備、器具及另行採購符合「機械設備器具安全標準」規定之機械、設備、器具。 3.指派專人實施管理、維護及自動檢查,並定期委由廠商負責保養。 4.依本校『職業災害防止工作暨自動檢查計畫要點』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12月		
4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	1. 建立、維護危害物質清單 2. 標示容器、設備 3. 更新、維護安全資料表 4. 設置公告牌 5. 設置局部排氣系統或密閉設備或局部換氣 6. 標示運作場所	1. 依現行 GHS 化學藥品調和制度建置本校危害性化學品管理。 2. 進行「危害物與有害物標示及通識規則」教育訓練。	環安組 各實驗室負責人	1-12月		
		7. 稽核列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	依據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	毒管委員 環安組	3、8月		

5	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及測定	1. 特殊有害作業場所環境監測	依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實施化學性、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臨時性、作業時間短暫、作業期間短暫）	委託主管機關認可之作業環監測機構	10月	環安組	
6	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變更管理、維修管理事項	1. 依本校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規範與承攬商共同簽訂安全衛生協議書及各項申請危害作業同意書。	1.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5-28 條規定與承攬商共同作業時，為防止職業災害應採取必要措施 2. 依本校『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職業安全衛生變更管理規則』辦理。	營繕組 事務組 電算中心 採購組 發包單位	1-12月	各處室系所編列年度預算	
7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	依本校需求制（修）訂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依『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辦法』訂定	實驗室負責人	1月-12月		
8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1. 小型壓力容器定期檢查	每年、每月定期檢查，並執行缺失改善	營繕組 實驗室負責人	1月-12月	各處室、系所編列年度預算	
		2. 電氣設備定期檢查	高壓每三個月、低壓每六個月定期實施乙次。並執行缺失改善	營繕組	3、6、9、12月		
		3. 排氣櫃年度檢查	每年實施一次檢查，並執行缺失改善	營繕組 實驗室負責人	9月		
		4. 動力驅動離心機	每年實施一次檢查，並執行缺失改善	營繕組 實驗室負責人	9月		
		5. 有機溶劑作業檢點	每週定期檢點乙次。並執行缺失改善	實驗室負責人	1月-12月		
		6. 高壓氣體容器作業檢點	每次作業前後檢查，並執行缺失改善	實驗室負責人	1月-12月		
		7. 實驗室抽檢	定期檢查實驗室安衛設施及管理	環安組	1月-12月		

9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新僱員工暨工讀生職前實施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6條規定辦理(含工讀生)，記錄備查 2.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環安組 人事室 學務處	2、3、 7、9月	環安組編列 年度安衛教育訓練預算
		2. 辦理在職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講習或演練	1. 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6條規定辦理，記錄備查 2.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環安組 安衛專業講師	4月	
		3. 實驗室負責人、進入實驗室上課學生及協助相關事宜工讀生之危害通識與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安衛專業講師 實驗授課教師	2、9月	
		4. 舉辦師生消防逃生演練	依消防計畫實施，記錄備查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營繕組 學務處 環安組	5月	
		5. 開辦環安衛通識教育課程	配合教育部辦理	全人教育中心	2、9月	
10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1. 安全衛生防護具一般原則、配戴時機、防護具選擇、清潔與保管、使用期限之管理	1. 每月定期實施功能檢查，並實施維護管理。 2. 依『個人安全防護器具管理辦法』辦理	實驗室負責人	1月-12月	1. 各處室系所編列年度預算 2. 環安組編列年度防災計畫預算
		2. 增購緊急應變器材、個人防護具及消防設備	1. 依各單位實際需求購置防護設備。 2. 依『個人安全防護器具管理辦法』辦理	環安組	1月-12月	環安組編列年度預算
11	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事項	1. 設置足夠合格急救人員	1.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6條 每五十人設置一合格急救人員 2. 辦理急救訓練	環安組 各系(科)所 衛保組	3、9月	各處室系所編列年度預算

			依『教職員工健康管理管理規則』辦理			
		2. 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特殊作業人員健檢	為保障勞工身體健康，追蹤及預防職業病，期能做到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並改善工作環境。 依『教職員工健康管理管理規則』辦理	人事室 環安組 (指定醫院辦理，每年一次)	5月	人事室編列年度預算
		3. 每一實驗(習)室設置一個急救藥箱	辦理過期藥品更換	環安組	3、9月	環安組編列年度預算
		4. 辦理職場健康管理	「職業安全衛生法」及「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醫護人員 環安組	雙月	環安組編列年度預算
12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及運用	1. 配合政府推動政策，加強實施安全衛生宣導 2. 提供安衛作業流程、重點工作、各類表單下載 2. 職安衛會議議程 3. 實驗室查核結果	至勞動部、教育部及其附屬單位等相關網站，蒐集資訊 透過網頁公告進行宣導	環安組	1月-12月	環安組編列年度安衛管理預算
13	緊急應變措施	急救與緊急應變演練、訓練	依『緊急應變計畫』辦理	學務處 營繕組 環安組	1月-12月	
14	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	職業災害等事故調查處理	依『學校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事件事故調查及處理辦法』辦理	各單位	1月-12月	各處室系所編列年度預算
		申報災害統計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9條辦理，每月十日前網路申報災害統計	研發處、人事室、生輔組、事務組、教發中心、環安組	每月	

15	安全衛生管理記錄及績效評估措施	執行實驗室安全衛生查核	實驗(習)、場所巡查改善事項	環安組 各適用場所負責人	1-12月	各處室系所 編列年度預算	
16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表)修訂	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公告實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員與使用單位	10-12月		
		4. 申請改善實驗室安全衛生計畫補助	配合教育部公告	環安組	1-12月		
17	其他	1. 動物實驗申請審查	依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或小組設置及管理辦法實施	動物照護及使用及管理小組	1-12月		
		2. 動物中心內部查核		動物照護及使用及管理小組	6、12月		
		2. 動物照護及使用及管理小組會議		動物照護及使用及管理小組	3、6、9、12月		
		3. 動物實驗內部查核及年度監督報告		環安組	3月		
18	環境保護管理	1. 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	1. 環境教育宣導 2. 加強垃圾分類稽查	事務組 衛保組	1-12月	實施單位自行編年度預算	
		2. 感染性廢棄物清除	1. 依據廢清法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2. 定期清除一次	實驗室負責人 環安組 衛保組	1-12月	環安組編列年度清潔費預算	
		3. 實驗廢液清除	1. 定期委託合法機構清理實驗廢液 2. 妥善貯存管理 3. 申請貯存展延	實驗室負責人 環安組	不定期	環安組編列年度清潔費預算	
		4. 定期系統申報	EMS系統申報本校空、水、廢、毒相關	環安組	1-12月		

			資料申報	實驗室負責人 營繕組		
19	防火管理	1. 消防設備定期檢查	依消防計畫進行檢查，並執行缺失改善，每三個月實施乙次	營繕組	3、6、 9、12月	營繕組編列 年度預算
		2. 消防防護計畫及消防安全設備檢 修申報書	每年實施乙次	消防合約商、營繕組 防火管理人	6月	
		3. 滅火器過期換藥更新	每學期初調查一次	營繕組	3、9月	

一、績效考核：本計畫之最終目的在於提供教職員工與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及在實驗(習)場所接受教學教育之學生安全工作環境，本計畫之各項要求事項得列為該年度之績效考核。

二、其他規定事項：

(一)本計畫經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委員會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亦同。

(二)本計畫未盡事宜，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本校規範辦理。